2009年温州市直属普高招生办法出台初中升学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590/2021\_2022\_2009\_E5\_B9\_ B4\_E6\_B8\_A9\_c64\_590301.htm 《2009年温州市教育局直属普 通高中招生办法》已经出台。据悉,招录工作原则、方法和 去年基本保持一致,考生填报普通高中学校志愿在学业考试 成绩公布后进行。 据介绍,省一级重点高中(公费)学校包 括温州中学和温州第二中学,报考该类考生可填报2所学校; 普通高中(公费)学校共11所,报考这类考生可填报3所学校 , 并注明是否服从分配, 是否兼报学校教育大专班。 省一级 重点高中录取,严格按考生志愿和学业考试成绩,以招生学 校为单位,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(先录取定向生)。普通 高中首先录取第一志愿的学生。以招生学校为单位,从高分 到低分按一定比例划定录取控制分数线。按照考试成绩从高 分到低分择优录取,也可以录取高于该学校最低录取控制分 数线10分的第二志愿考生。 凡已被温州第二中学录取的公费 生不得改报温州中学的择校生,凡被普通高中第一志愿录取 的公费生不得改报其他普通高中的择校生。 省一级重点高中 择校生分数线控制在公费生录取分数线下降20分以内。普通 高中择校生分数线控制在各校公费生录取分数线下降50分以 内。 最新2009年高考信息请访问:百考试题高考网(收藏本 站) 高考论坛 高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 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